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Triumph New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前稱「LUOYANG GLASS COMPANY LIMITED 洛陽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1108)

須予披露交易的最新消息公告 完成通過增資方式收購 江蘇凱盛新材料有限公司74.60%股權 之市場監管變更登記手續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日關於通過增資方式收購江蘇凱盛74.60%股權的須予披露交易公告(「該公告」)；及(ii)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二零二五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決議公告(「該決議公告」)。除另行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增資事項市場監管變更登記手續

誠如該決議公告所披露，增資協議於臨時股東會經股東審議批准後正式生效。

本公司欣然宣佈，增資協議訂約各方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增資事項的市場監管變更登記手續。

完成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江蘇凱盛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認繳出資額 (人民幣萬元)	佔註冊資本 股權比例 (%)
本公司	37,300	74.60%
宿遷開發	12,500	25.00%
慈溪新能源	160	0.32%
沭陽貿易	40	0.08%
合計	<u>50,000</u>	<u>100%</u>

由於完成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江蘇凱盛由本公司持有74.60%權益，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賬目內綜合入賬。

支付代價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於增資事項下的出資價款(即代價)為人民幣373,000,000元。本公司須於增資事項的市場監管變更登記手續完成後10個工作日內繳付代價的40%(即人民幣150,000,000元) (「第一期代價」)，並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前繳付代價餘下的60%(即人民幣223,000,000元)。本公司預計第一期代價的支付將根據增資協議的條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或之前完成。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上述出資價款(即代價)乃增資協議訂約各方經考慮(其中包括)(i)江蘇凱盛股東全部權益經獨立評估師採用資產基礎法評估於評估基準日的總資產評估價值為人民幣930,390,500元，淨資產評估價值為人民幣5,165,900元(「評估價值」)；及(ii)江蘇凱盛截至該公告日期現有資本均為按每人民幣1元註冊資本之繳付價格為人民幣1元的基準實繳出資，經公平磋商後以出資價款按每人民幣1元新增註冊資本之繳付價格為人民幣1元的基準釐定。為免生疑，評估價值僅為本公司考慮按每人民幣1元新增註冊資本之繳付價格為人民幣1元的基準釐定本公司應付的出資價款是否公平合理的其中一項考慮(即根據評估價值以粗略的方式考慮本公司應付的出資價款是否為值得作出的一項投資)，因此並非釐定代價的主要因素。

有關上述代價及支付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凱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謝軍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謝軍先生、章榕先生、何清波先生及陳鵬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丹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其鎖先生、范保群先生及袁堅女士。